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辉龙”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亚辉龙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亚辉龙”）于 2023 年 10 月 1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并表范围内子公司，下同）与关联方深圳市卓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湖南卓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合称“卓润生物”）销售原材料、商品，采购商品，提供租赁服务等日常关联交易在合计金额预计不超过 3,000 万元的额度范围内实施，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议案公司没有需要回避表决的关联董事。出席会议的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就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事项系基于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所发生的日常商业行为，各类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将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不存

在利益输送、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该等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运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董事会会在审议该议案时，没有需要回避表决的关联董事，会议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上述议案。

公司监事会就该事项形成了决议：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事项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人民币（不含税）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原材料、商品	卓润生物	2,440.00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卓润生物	500.00
向关联人提供租赁服务	卓润生物	60.00
合计		3,000.00

注：本次预计发生金额为自公司处置卓润生物部分股权后，卓润生物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之日起 12 个月的累计发生额。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关联人：深圳市卓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深圳市卓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社区宝龙二路 50 号金信诺 1 号厂房 301

（3）成立时间：2019 年 5 月 23 日

（4）法定代表人：何凡

（5）注册资本：638.4006 万元人民币

(6)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 POCT 医疗器械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7)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2,568.62	21,030.15
负债总额	36,493.51	18,853.90
资产净额	6,075.11	2,176.24
项目	2022 年度	2023 年上半年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7,783.50	11,633.57
净利润	7,760.16	-3,759.26

注：卓润生物 2023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及净利润较 2022 年出现较大幅度下滑，主要是因为 2022 年卓润生物主要收入来源为公共卫生事件防控相关产品销售，相关产品收入不具备持续性。

2、关联人：湖南卓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 公司名称：湖南卓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 住所：湖南省湘潭市高新区板塘街道车站南路 8 号金荣湘潭智能制造产业园一期 C4 栋 1 单元 0101001 号

(3) 成立时间：2020 年 11 月 2 日

(4) 法定代表人：何凡

(5)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6)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 POCT 医疗器械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7)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253.68	8,502.47
负债总额	999.18	5,503.70

资产净额	3,254.49	2,998.77
项目	2022 年度	2023 年上半年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034.97	1,231.74
净利润	1,315.48	-256.21

(二)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处置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公司处置深圳市卓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后，深圳市卓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由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变更为参股公司，深圳市卓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深圳市卓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仍为公司关联方。

(三) 履约能力分析

卓润生物依法存续经营，双方交易能正常结算，前期合同往来执行情况良好。公司将就上述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包括向关联方销售原材料、商品，采购商品，提供租赁服务，相关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定价原则，并结合市场价格情况协商确定。

(二)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根据业务需求在授权范围内与卓润生物签订具体交易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 分析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本次公司预计与卓润生物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关联交易

主要系由于公司处置深圳市卓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部分股权，导致深圳市卓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后，公司将其认定为关联方所致。考虑到过往的合作情况，公司与卓润生物继续开展前述业务，可以发挥双方优势，促进公司经营发展，因此本次公司预计与卓润生物的关联交易具备必要性。

（二）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结算时间和方式的合理性

本次公司预计与卓润生物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将在卓润生物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之日起 12 个月内进行。

各类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将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其中，向关联人销售/采购原材料、商品将根据成本加成，并参考公司产品定价标准、同行业可比的毛利率水平或同类其他产品价格进行定价；向关联人租赁价格将参考周边同类物业租赁价格水平进行定价，定价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预计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事项公司无关联董事需要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孙炎林


王栋

